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14-048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莱特”）于2014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顺、陈建通、王朝晖、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福伟业”）、杨伟艺、黄志刚、曾晓峰、杨佰成、陈金英、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蔡志忠共20名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股东所持有的富顺光电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向柴国生、冼树忠、王毅、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共7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为12,649万元，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本次收购对价与本次配套融资金额之和）的25%。

本次交易完成后，雪莱特将持有富顺光电100%股权，陈建顺等20名交易对方及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柴国生	73,072,812	39.66%	78,572,812	32.67%
冼树忠	5,072,060	2.75%	6,572,060	2.73%
王毅	4,272,823	2.32%	5,272,823	2.19%
陈建顺	-	-	26,275,566	10.92%
陈建通	-	-	4,152,088	1.73%
王朝晖	-	-	3,946,740	1.64%
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2,059,169	0.86%
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2,045,441	0.85%
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	-	1,661,063	0.69%
杨伟艺	-	-	686,390	0.29%
黄志刚	-	-	686,390	0.29%
曾晓峰	-	-	425,561	0.18%
杨佰成	-	-	281,420	0.12%
陈金英	-	-	247,100	0.10%
杨文芳	-	-	157,869	0.07%
林建新	-	-	137,278	0.06%
张志鹏	-	-	116,686	0.05%
林丽妹	-	-	89,231	0.04%
何仲全	-	-	68,639	0.03%
戴龙煌	-	-	68,639	0.03%
蔡维杰	-	-	68,639	0.03%
林竹钦	-	-	54,911	0.02%

蔡志忠	-	-	13,728	0.01%
王玉梅	-	-	1,000,000	0.42%
叶汉佳	-	-	2,000,000	0.83%
刘学锋	-	-	1,000,000	0.42%
曹孟者	-	-	1,000,000	0.42%
其他股东	101,852,981	55.27%	101,852,981	42.31%
<b>合计</b>	<b>184,270,676</b>	<b>100.00%</b>	<b>240,513,224</b>	<b>100.00%</b>

## 二、关于柴国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柴国生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本次权益变动前，其持有公司股份 73,072,812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9.66%，与王毅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

王毅先生，系柴国生先生的妹夫，系公司董事，本次权益变动前，其持有公司股份 4,272,82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32%。

本次交易完成后，柴国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雪莱特股份数量将由 77,345,635 股增加至 83,845,635 股，股份比例将由 41.98% 下降至 34.86%（考虑配套融资完成后）。

## 三、关于陈建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陈建通先生系陈建顺先生的哥哥，陈金英女士系陈建顺先生的妹妹，三人均系富顺光电股东；银福伟业系陈建顺先生控股的员工持股公司，全部股东均为富顺光电员工。陈建顺先生与陈建通先生、陈金英女士、银福伟业构成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陈建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建通先生、陈金英女士、银福伟业）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陈建顺先生、陈建通先生、陈金英女士、银福伟业拟以持有的富顺光电股权认购雪莱特定向发行的普通股股份分别为 26,275,566 股、4,152,088 股、247,100 股、1,661,063 股。若雪莱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成功，发行价格为 9.73 元/股，融资总额为 12,649 万元，则陈建顺先生、陈建通先生、

陈金英女士、银福伟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别为 10.92%、1.73%、0.10%、0.69%，陈建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雪莱特股份比例为 13.44%。

本次交易中涉及权益变动的最终股份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本次权益变动后，雪莱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同时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9日